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acau E&M Holding Limited 濠江機電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08)

- (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及
- (2) 建議修訂現有組織章程細則

### (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濠江機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2財政年度」)之可比較業績如下：

#### 財務摘要

(除另有指明外，以千澳門元(「澳門元」)列賬)

	2023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2022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收益	128,283	143,046
毛利	7,384	25,078
年度(虧損)溢利	(3,759)	9,312
每股(虧損)盈利(澳門仙)	(0.75)	1.86
銀行結餘(包括短期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141,799	119,792
權益總額	205,447	214,776
	千澳門元 (未經審核)	千澳門元 (未經審核)
流動比率	5.3倍	6.9倍
尚未完成的手頭合約總值	71,445	165,48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2022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收益	3	128,283	143,046
服務成本		<u>(120,899)</u>	<u>(117,968)</u>
毛利		7,384	25,078
其他收入		3,805	1,76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 撥回,淨額		(112)	126
行政開支		(14,861)	(16,077)
融資成本		<u>(19)</u>	<u>(372)</u>
除稅前(虧損)溢利		(3,803)	10,524
所得稅抵免(開支)	4	<u>44</u>	<u>(1,212)</u>
年度(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u><u>(3,759)</u></u>	<u><u>9,312</u></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澳門仙)	5	<u><u>(0.75)</u></u>	<u><u>1.86</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2022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051	36,451
使用權資產		177	815
按金及應收款項	7	—	960
		<u>38,228</u>	<u>38,226</u>
<b>流動資產</b>			
合約資產	6	49,264	41,90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	30,383	59,947
已抵押銀行存款		42	1,615
短期銀行存款		27,025	98,4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4,732	19,727
		<u>221,446</u>	<u>221,646</u>
<b>流動負債</b>			
合約負債	8	2,310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	38,884	29,931
租賃負債		102	603
銀行借款		516	511
稅項負債		34	1,012
		<u>41,846</u>	<u>32,057</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79,600</u>	<u>189,589</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		12,304	12,812
租賃負債		77	227
		<u>12,381</u>	<u>13,039</u>
<b>資產淨值</b>		<u>205,447</u>	<u>214,776</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5,150	5,150
儲備		200,297	209,626
<b>權益總額</b>		<u>205,447</u>	<u>214,776</u>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濠江機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10月24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並於開曼群島登記為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澳門和樂大馬路175-181號宏富工業大廈10樓B座及D座。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從事提供機電(「機電」)工程業務；以及管理及維修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澳門元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 2020年6月及2021年12月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 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該修訂定義會計估計為「存在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財務報表之貨幣金額」。會計政策可能規定對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財務報表的項目進行計量。於此情況下，一間實體應編製會計估計，旨在達到會計政策載列的目標。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闡明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間的區別及錯誤糾正。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本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的披露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經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主要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之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亦澄清，即使涉及款項並不重大，但基於相關交易性質、其他事項或情況，會計政策資料仍可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即屬重大。倘一間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聲明」)亦經修訂，以說明一間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有關一項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實務聲明已增加指導意見及實例。

應用修訂本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惟對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之披露事項有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入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sup>3</sup>

<sup>1</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預見未來，採納所有該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2020年修訂本」)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2020年修訂本就評估自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的延遲結付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包括：

- 澄清倘若負債具有條款，可由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股本工具進行結清，僅當實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股本工具時，該等條款則不影響將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訂明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本澄清分類不應受管理層在十二個月內結清負債的意圖或預期所影響。

就須遵守契諾的自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的延遲結付權利而言，2020年修訂本引入的要求已經2022年修訂本修訂。2022年修訂本訂明，實體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方會影響實體於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內延遲結清負債的權利。僅須於報告期後遵守的契諾對該權利於報告期末是否存在並無影響。

此外，2022年修訂本訂明有關資料的披露要求，使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在該實體將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而實體延遲結清該等負債的權利視乎實體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是否遵守契諾的情況下，則負債可能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償還的風險。

2022年修訂本亦將2020年修訂本的生效日期推遲到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2022年修訂本與2020年修訂本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倘實體在頒佈2022年修訂本後的早期應用2020年修訂本，該實體亦應在該期間應用2022年修訂本。

根據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未償還負債，應用2020年及2022年修訂本將不會導致本集團負債重新分類。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指來自機電工程以及保養及維修服務收益的已收及應收款項。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亦為本集團唯一營運附屬公司建滔工程有限公司的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

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經營分部，並無呈列該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具體財務資料及分析。並無披露有關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因為有關資料並無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以供審查。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之細分

	2023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2022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b>建造合約收益</b>		
機電工程	<u>124,738</u>	<u>139,573</u>
<b>提供服務</b>		
保養及維修服務	<u>3,545</u>	<u>3,473</u>
	<u><b>128,283</b></u>	<u><b>143,046</b></u>
<b>收益確認時間點</b>		
隨時間推移	<u><b>128,283</b></u>	<u><b>143,046</b></u>

####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均來自於澳門的業務及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澳門。

#### 4. 所得稅抵免(開支)

	2023年 千澳門元	2022年 千澳門元
澳門所得補充稅		
即期稅項	—	(89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5	(231)
香港利得稅		
即期稅項	(34)	(11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73</u>	<u>31</u>
	<u><b>44</b></u>	<u><b>(1,212)</b></u>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香港註冊。開曼群島稅獲豁免，但本公司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並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資格。應課稅溢利首2百萬港元按8.25%繳稅，餘下應課稅溢利按16.5%繳稅。

本公司營運附屬公司須就超出600,000澳門元的應課稅收入以12%的稅率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錄得虧損，因此並無就澳門所得補充稅計提撥備。

## 5.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2023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2022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b>(虧損)盈利</b>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虧損)盈利	<u>(3,759)</u>	<u>9,312</u>
	千股	千股
<b>股份數目</b>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00,000</u>	<u>500,000</u>

由於兩個年度均沒有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 6. 合約資產

機電工程以及保養及維修服務產生的合約資產如下：

	2023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2022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客戶合約產生的合約資產	49,294	41,961
減：信貸虧損撥備	(30)	(54)
	<u>49,264</u>	<u>41,907</u>
代表：		
機電工程	49,207	41,721
保養及維修服務	57	186
	<u>49,264</u>	<u>41,907</u>
分析為即期		
未開票收益	32,035	38,116
應收保留金	17,229	3,791
	<u>49,264</u>	<u>41,907</u>

於2022年1月1日，合約資產為45,342,000澳門元。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就已完成但尚未開票的工程收取代價的權利有關，因為該等權利以本集團於報告日期未來履行機電工程以及保養及維修服務的建築合約的各項履約責任為條件。當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將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3年12月31日合約資產變動指在累計進度賬單前確認的合約收益。

影響已確認合約資產金額的主要付款條件如下：

## 建造合約

本集團之建造合約包括付款時間表，規定一旦達到若干指定進程，便須於施工期間支付階段款項。本集團要求若干客戶提供前期按金，並通常以首期付款抵銷按金。合約資產中包括的未開票收益是指本集團有權收取已完成但尚未開票的工程的代價，原因為行使此類權利的條件是客戶對本集團完成的合約工程感到滿意，客戶或外部測量師對該等工程簽發證明或達到付款里程碑後方可行使。當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即通常為本集團向客戶或外部測量師取得完成合約工程的證明或達到付款里程碑)，合約資產將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亦同意為期一年至兩年的保留期，為合約價值的5%至10%。由於本集團在滿足個別合約的缺陷責任期時才有權獲得此最終付款，因此該金額在保留期結束前將計入合約資產。當缺陷責任期屆滿時，本集團一般將合約資產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由於本集團預期會於正常經營週期內變現合約資產，故本集團將該等合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客戶所持合約工程保留金為17,229,000澳門元(2022年：3,791,000澳門元)。保留金為無抵押、免息及可於個別合約介乎自各自項目完成之日起計一年至兩年的缺陷責任期未收回。

於報告期末，按缺陷責任期到期日劃分的待結清保留金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澳門元	2022年 千澳門元
於一年內	8,982	2,374
一年後	8,247	1,417
	<u>17,229</u>	<u>3,791</u>

於2023年12月31日，計入本集團保留金的應收款項賬面值為零澳門元(2022年：40,000澳門元)，該等應收款項已逾期但未減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3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2022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28,096	40,935
減：信貸虧損撥備	(291)	(155)
	<u>27,805</u>	<u>40,780</u>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按金(附註)	91	13,993
— 預付款項	1,899	5,248
— 應收利息	531	420
— 其他應收款項	57	466
	<u>2,578</u>	<u>20,127</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u>30,383</u></u>	<u><u>60,907</u></u>
分析如下：		
流動	30,383	59,947
非流動	—	960
	<u>30,383</u>	<u>60,907</u>

附註：2022年的按金主要指(i)本集團向客戶存放作為完成機電項目的抵押的履約保證金，該項目已完成，上述履約保證金已於2023年收取；及(ii)租賃按金。

於2022年1月1日，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為33,694,000澳門元。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30天的平均信貸期。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2022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8,491	16,357
31至60天	6,050	8,943
61至90天	501	6,754
超過90天	3,054	8,881
	<u>28,096</u>	<u>40,935</u>

於2023年12月31日，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應收款項賬面總值為9,605,000澳門元(2022年：24,772,000澳門元)，於報告日期已逾期。已逾期結餘中595,000澳門元(2022年：100,000澳門元)已逾期超過90天或以上，且並未被視作違約，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發生重大變動，而根據歷史經驗，有關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款項。

## 8. 合約負債

機電工程產生的合約負債如下：

	2023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2022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與機電工程有關客戶合約產生的合約負債	<u>2,310</u>	<u>-</u>

於2022年1月1日，合約負債為402,000澳門元。

由於合約負債預期於本集團一般營運週期內結算，故將其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合約負債變動指在確認合約收益前累計進度賬單減少。

下表顯示已確認收益中與結轉合約負債相關的金額：

	2023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2022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u>-</u>	<u>402</u>

影響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的主要付款條件如下：

### 建造合約

當本集團於建築活動開始前收到預付款或現金墊款時，合約負債將於相關合約開始時產生，直到有關合約確認的收益超過現金墊款額為止。

## 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3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2022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5,733	9,859
應計費用：		
— 應計建造成本	19,515	12,167
— 應計員工花紅	1,695	2,700
— 應計法律及專業費用	1,424	1,946
— 其他應計費用	517	3,259
	<u>38,884</u>	<u>29,931</u>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介乎0至90天。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2022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0至90天	11,695	9,751
91至365天	4,038	108
	<u>15,733</u>	<u>9,859</u>

## 10. 股息

	2023年 千澳門元	2022年 千澳門元
本年度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東之股息：		
2022年末期—1.08港仙(相等於1.11澳門仙)(2022年： 2021年末期—2.03港仙(相等於2.09澳門仙))	5,570	10,470
2022年特別—零港元(2022年： 2021年特別—3.97港仙(相等於4.10澳門仙))	—	20,476
	<u>5,570</u>	<u>30,946</u>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概無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呈宣派末期股息(2022年：1.08港仙，總額為5,570,000澳門元(約5,400,000港元))。

##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呈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本年度，我們錄得總收益128.3百萬澳門元。與過去三年相比，商業活動有所放緩。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乃至整個城市的各行各業都被負面情緒所籠罩。因此，我們的業務表現不可避免地受到不利影響。

儘管面臨嚴峻的商業環境，我們還是贏得了不少項目。然而，出於與客戶保持良好關係的戰略考慮，這些項目的利潤率並不高。因此，若干利潤率較低的項目的收益不足以支付本集團所有相關的固定成本及薪金。一直以來，我們的營運最大支出項目乃薪資成本及其他固定成本。儘管如此，憑藉我們穩固的市場地位和聲譽，我們將繼續爭取更多機電（「機電」）工程合約，並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因此我們堅信，在不久的將來，我們的業務和收入將會有所改善。

展望未來，澳門大學預測2024年澳門本地生產總值將增長8.3%至21%<sup>1</sup>，故我們對澳門及其整個機電行業的前景以及我們的經營業績持樂觀態度。我們將為本集團開拓新的業務領域，將目光投向公屋項目、政府新舉措以及各類事業。我們在優化內部運營方面取得了重大進展，在各條運營戰線上實現了效率提升和成本節約。更重要的是，我們的核心競爭力、最佳實踐、先進建築技術和財務狀況均得到了加強。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感謝所有股東、投資者、客戶及合作夥伴對本集團的信任與堅定支持，並感謝全體員工在挑戰重重的2023年付出的巨大努力及卓越表現。

**張嘉和**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2024年3月21日

<sup>1</sup> <https://www.macaubusiness.com/macaus-economy-set-to-grow-up-to-21-pct-in-2024-um-forecast/>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公司回顧

本集團為澳門的一家機電工程服務工程承建商，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於2020年就機電工程服務市場提供的市場研究報告，於2019年在澳門機電工程服務工程承建商中排名第五。作為在澳門土地工務運輸局註冊的綜合機電工程服務工程承建商，本公司在澳門根據客戶的需求提供全面的機電工程服務工程組合。全面的機電工程組合涉及(i)低壓系統工程；(ii)暖通空調系統工程；及(iii)弱電系統工程的供應及／或安裝、相關測試和調試，以及管理及監控澳門機電工程服務的質量及交付工作。本集團透過集中於公營界別機電工程服務工程項目開展業務，並逐步擴張至私營界別。本集團於澳門提供物業及酒店設施(包括世界級酒店及綜合娛樂度假村)的維修及保養服務。此行業的需求將受澳門娛樂場及酒店經營者的策略及規劃推動，而維修及保養相關機電工程需求會隨之增加。

### 業務回顧

2023年，澳門機電市場仍嚴重依賴政府項目，儘管娛樂場所牌照續期，但娛樂場所項目招標的啟動速度低於預期。由於這些項目只是進行小規模改建，因此對機電行業的盈利貢獻不大。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益128.3百萬澳門元(2022年：143.0百萬澳門元)。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7.4百萬澳門元(2022年：25.1百萬澳門元)及5.8%(2022年：17.5%)，而淨虧損及淨虧損率分別為3.8百萬澳門元(2022年：淨溢利9.3百萬澳門元)及2.9%(2022年：淨溢利率6.5%)。本年度由淨溢利轉為淨虧損主要是由於，與2022財政年度相比，中標項目數量減少，且中標項目的利潤率大幅收窄。然而，這些項目在一定程度上仍幫助本集團彌補了部分固定成本和後台開支。事實證明，項目工程變更的談判和議價尤為困難，因為許多訂單的回報率低於預期。本集團的主要壓力來自薪資開支。由於本年度並無裁員，本集團不得不承擔沉重的員工成本負擔，而微薄的項目利潤不足以支付固定成本和薪資。

於本年度，本集團共有約19個項目在手，其中9個為私營界別，10個為公營界別。此外，本集團持續提交新的項目投標以推動收益增長及維持業務的穩定。

本集團仍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本年度末，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短期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為141.8百萬澳門元，並有12.8百萬澳門元銀行按揭借款。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179.6百萬澳門元。

## 財務回顧

### 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明細：

	2023年		2022年	
	千澳門元 (經審核)	%	千澳門元 (經審核)	%
機電工程	124,738	97.2	139,573	97.6
保養及維修服務	3,545	2.8	3,473	2.4
	<u>128,283</u>	<u>100</u>	<u>143,046</u>	<u>100.0</u>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收益128.3百萬澳門元，同比減少10.3% (2022年：143.0百萬澳門元)，該減少乃主要歸因於本年度中標項目數量減少，利潤率較2022財政年度大幅收窄。

本年度，澳門機電產業市場復甦緩慢，尤其是娛樂及度假村行業和公營界別的項目招標，導致澳門對機電工程服務的需求疲軟。



## 毛利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2023年		2022年	
	毛利 千澳門元 (經審核)	毛利率 %	毛利 千澳門元 (經審核)	毛利率 %
機電工程	7,410	5.9	22,685	16.3
保養及維修服務	(26)	(0.7)	2,393	68.9
	<u>7,384</u>	<u>5.8</u>	<u>25,078</u>	<u>17.5</u>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毛利7.4百萬澳門元(2022年：25.1百萬澳門元)及毛利率5.8%(2022年：17.5%)，同比分別減少70.6%及11.7%，主要是由於(i)本年度中標項目數量減少，利潤率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大幅收窄；(ii)由於經濟不景氣，本集團客戶的成本控制更嚴謹，導致項目工程變更的談判和議價難度增加，本年度項目工程變更的價格下降，從而導致利潤率下降；(iii)本年度澳門機電產業市場復甦緩慢，尤其是娛樂及度假村行業和公營界別的項目招標，導致澳門對機電工程服務的需求疲軟；及(iv)由於上述因素，若干低利潤項目的收益不足以支付本集團所有相關的固定成本及薪資。儘管如此，本集團仍致力履行社會責任，為保持競爭力及能力，本集團於本年度保留現有員工團隊，並無裁員。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增加2.0百萬澳門元至3.8百萬澳門元(2022年：1.8百萬澳門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利率上升及定期存款本金增加。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於本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為0.1百萬澳門元(2022年：撥回0.1百萬澳門元)，本年度的減值虧損撥備因注意到全球市場應收款項風險升高而增加。本集團採用簡易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其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個別重大結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個別進行減值評估，餘下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以適當分組按集體基準進行集體評估。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減少1.2百萬澳門元至本年度的14.9百萬澳門元(2022年：16.1百萬澳門元)。該減少主要由於節省專業費用1.2百萬澳門元。

## 所得稅抵免(開支)

於本年度錄得的所得稅抵免為44,000澳門元，是由於本年度撥回應付稅項超額撥備78,000澳門元。於2022財政年度，所得稅開支為1.2百萬澳門元，是由於即期稅項撥備1百萬澳門元及過往年度稅項負債撥備200,000澳門元。

## 年度(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虧損3.8百萬澳門元(2022年：溢利9.3百萬澳門元)，此乃主要歸因於以上所述的綜合影響。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採納謹慎的現金管理方法，以將財務及營運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的營運主要倚賴其核心業務的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儲蓄。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便為本集團的業務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意外波動的影響。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179.6百萬澳門元(2022年：189.6百萬澳門元)。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為5.3倍(2022年：6.9倍)。

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總額(包括短期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為141.8百萬澳門元(2022年：119.8百萬澳門元)。本集團的銀行結餘主要以澳門元及港元計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銀行澳門分行的銀行按揭借款(利率為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1.3%，上限利率為最優惠利率-3%)為12.8百萬澳門元(2022年：13.3百萬澳門元)，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6.2%(2022年：6.2%)。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股本及儲備分別為5.2百萬澳門元及200.3百萬澳門元(2022年：分別為5.2百萬澳門元及209.6百萬澳門元)。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及澳門元計值。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外匯合約、利息、貨幣掉期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的風險。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亦並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作出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履行履約保證為1.2百萬澳門元(2022年：5.4百萬澳門元)，以已抵押銀行存款42,000澳門元(2022年：1.6百萬澳門元)及賬面值為16.6百萬澳門元(2022年：零)的一處物業作抵押。本集團取得信貸融資總額98.8百萬澳門元(2022年：98.0百萬澳門元)，該信貸融資已獲約154.0百萬澳門元(2022年：153.2百萬澳門元)的承兌票據作為擔保。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按揭借款為12.8百萬澳門元(2022年：13.3百萬澳門元)，以前述物業作為抵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並無其他已抵押資產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 承擔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根據澳門的勞工法與其僱員訂立勞工合約。向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通常包括薪金、津貼、實物利益及花紅。一般而言，本集團基於各僱員的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其薪酬待遇。

作為部分承建項目的主承建商，本集團按項目基準為非澳門居民工人申請工作許可證。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澳門有65名(2022年：61名)僱員，包括47名澳門居民及18名非澳門居民(2022年：42名澳門居民及19名非澳門居民)。

本公司已於2020年9月11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肯定及嘉許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或可能已作出的貢獻。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之日起及直至2023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 前景

疫情後市場似乎喜憂參半。看似有利的內外部因素尚未帶來實質性的好處。與中國內地邊境的重新開放以及娛樂場牌照獲得續期給市場帶來了急需的推動力。然而，這種樂觀情緒尚未轉化為商業交易。政府和私營界別在開展項目活動時均保持謹慎態度。本集團預計，市場將約在2024年年中至年末出現明顯的遲來反彈。憑藉堅實的基礎和穩健的財務狀況，本集團完全有能力迎接經濟的徹底復甦，並正在全面恢復業務。因此，本集團總體上對澳門市場和機電行業保持謹慎樂觀的態度。展望未來，本集團將主動發掘潛在商機，引領市場重回正常軌道。

作為澳門機電行業的龍頭企業，本集團已經搶佔了多個政府項目，這些項目將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本集團帶來收益。此外，本集團已收到更多來自娛樂場、酒店和度假村的投標邀請，這些項目將於2024年下半年進行。因此，本集團對在可預見未來獲得更多新項目和各種機會持樂觀態度。

在內部管理方面，本集團始終堅持審慎的態度。本集團制定了嚴格的措施和政策，在保持員工隊伍穩定的同時，嚴格控制各項成本。本集團已做好戰略部署和充分準備，在市場開始復甦時迎接新的挑戰，抓住新的機遇。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之末期股息(2022年：每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1.08港仙)。

## 暫停辦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計劃於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舉行。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至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之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務請於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供登記。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標準對本公司而言屬不可或缺的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強化透明度及問責度。

本公司已採納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即自2023年12月31日起生效之新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於本年度，除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已應用良好企業管治原則，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張嘉和先生(「張先生」)現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鑒于張先生自建滔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2011年1月成立起一直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監督日常運營，董事會認為，由張先生兼任兩個角色可進行有效管理及經營業務，故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偏離該守則條文屬恰當之舉。儘管存在有關偏離，董事會認為該管理架構對本集團的營運有效，且已採取足夠的制衡措施。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之上市規則附錄十(即自2023年12月31日起生效之新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於整個本年度，彼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根據標準守則第B.13段，董事亦已要求因任職或受聘於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而可能獲得關於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的任何本公司僱員或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或僱員，不得在標準守則禁止的情況下買賣本公司證券(猶如其為董事)。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第D.3段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羅納德先生、李思鳴女士及陳銘傑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羅納德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彼具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經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認同，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之數據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符。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在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鑑證工作，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未就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3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對本集團構成影響的重大事項。

## 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公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macauem.com](http://www.macauem.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本年度之年報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股東**」)，並將在上述網站上刊登以供查閱。

## 致謝

董事會謹就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努力及奉獻，以及就股東、業務聯繫人士及其他專業人士於本年度對本集團的持續支持深表謝意。

## (2) 建議修訂現有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股東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批准修訂本公司現有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現有組織章程細則」)以及採納第三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新組織章程細則」)，以代替並排除現有組織章程細則。

建議修訂現有組織章程細則(「建議修訂」)的目的是(其中包括)(i)更新現有組織章程細則並使之與聯交所於2023年6月發佈之《建議擴大無紙化上市機制及其他〈上市規則〉修訂》及上市規則相關修訂(於2023年12月31日起生效，強制上市發行人以電子方式向其證券持有人發送公司通訊)的最新監管規定保持一致；及(ii)對現有組織章程細則進行若干細微內務修訂及其他相關變動。

董事會認為建議修訂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建議修訂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並(如獲批准)將於該批准後生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相關特別決議案之前，現有組織章程細則仍屬有效。

建議修訂生效後，新組織章程細則全文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之進一步資料之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濠江機電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嘉和

澳門，2024年3月21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嘉和先生及梁金玲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納德先生、李思鳴女士及陳銘傑先生。